

舟山市水利局文件

舟水许〔2022〕13号

关于岱山县磨心水库及河库联网工程-磨心水库扩容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

岱山县瀛洲农业水利发展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岱山县磨心水库及河库联网工程-磨心水库扩容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收悉。经研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现将主要内容批复如下：

一、本工程属于改建项目，位于岱山县岱东镇磨心村。项目总用地面积 44.75hm^2 ，其中永久占地 43.46hm^2 ，临时占地 1.29hm^2 。建设内容为混凝土重力坝、供水建筑物、管护工程以及水环境提升工程等。

项目总工期36个月，已于2022年3月开工，计划于2025

年2月完工，方案设计水平年为2025年。项目总投资41263.09万元，其中土建投资34565.25万元，建设资金由建设单位自筹解决。

项目建设涉及大量土石方开挖，易造成较严重的水土流失，为此，编报水土保持方案，做好工程建设中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十分必要。

二、本项目建设期间挖方总量67.22万 m^3 ，填方4.55万 m^3 ，无借方，余方62.67万 m^3 ，交由岱山县筑地土地开发有限公司统一处理。

三、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共44.75 hm^2 。

四、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为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通过实施水土保持措施，至设计水平年，项目建设范围内水土流失治理度达99%，土壤流失控制比达1.67，渣土防护率达98%，表土保护率达93%，林草植被恢复率达99%，林草覆盖率达38%。

五、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区划分为枢纽工程区、附属工程区和施工临时设施区，共3个防治区。按照“谁造成水土流失，谁负责治理”的原则，各单位需切实负起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除做好主体已有措施外，防治区内还应注重以下防治措施：

1. 做好土石方开挖与填筑的衔接，减少临时堆置时间。

2. 建设单位需做好项目区内截水沟、排水沟、沉砂池、洗车池、苫盖、堆土防护等临时措施的维护。

六、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将方案确定的各项措施落实到各个施工环节。

七、本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 739.12 万元。根据浙发改价格函[2022]83 号文，本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计征面积为 81100m²(不足 1 平方米的按 1 平方米计)，现行收费标准为 0.8 元/m²，为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在现行收费标准的基础上按照 80%征收，共计水土保持补偿费 51904 元，由业主自行向税务部门申报。

八、建设单位安排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结果定期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报告。

九、本项目挖填土石方总量为 71.77 万 m³，根据浙水保[2019]3 号文，应配备具有水土保持专业监理资格的工程师。

十、本项目由我局会同岱山县水利局负责建设过程中的水土保持监督检查。主体工程验收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并及时向我局备案。

舟山市水利局
2022 年 4 月 11 日

抄送：岱山县水利局、浙江华安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舟山市水利局办公室

2022年4月11日印发
